

赣州市南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执法稽查大队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赣州市南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执法稽查大队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赣州市南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执法稽查大队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工、”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赣州市南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执法稽查大队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赣州市南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执法稽查大队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赣州市南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执法稽查大队是赣州市南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二级单位，主要职责是：赣州市南康区规划监察执法大队主要承担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名义统一行使查处建设工程相关责任主体、消防技术服务机构等在消防设计、施工、验收过程中违反消防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的行为，负责对违反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法律法规的行为进行调查、取证、移送等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3年赣州市南康区规划监察执法大队内设处室5个，包括：办公室、一中队、二中队、三中队、四中队。

本单位编制人数小计10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0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0人，全额补助事业编制人数10人，自收自支编制人数0人。本单位实有人数小计9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9人，行政在职人数0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人数0人，全额补助事业在职人数9人。离休人数0人，退休人数0人，退职人数0人，遗属人数0人。聘用人员40人。

第二部分 赣州市南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执法稽查大队2024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表)

第三部分 赣州市南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执法稽查大队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赣州市南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执法稽查大队收入预算总额为 633.0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48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237.6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62 万元;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国库集中支付网上结转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赣州市南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执法稽查大队支出预算总额为支出预算总额为 633.0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48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229.1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40.38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92.1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403.8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33.89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7.6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4.3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对企业补助 0 万元,其他支出 351.91。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城乡社区支出 618.7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58.7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4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0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18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199.7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1.0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81.3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9.06 万元；其他支出 351.9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赣州市南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执法稽查大队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为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237.6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62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城乡社区支出 223.33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0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0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229.1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40.38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92.1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8.4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44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5.1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3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对企业补助 0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4 年赣州市南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执法稽查大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4 年赣州市南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执法稽查大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4 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 18.8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5.4 万元，下降 22.28%，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杜绝浪费。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 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 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0 辆，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 2 辆。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

2024 年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九) 财政补充运转经费项目情况说明

1. 财政补充运转经费（2024）项目

(1) 项目概述 2024 年工作经费补充

(2) 立项依据 康财[2023]35 号有关内容

(3) 实施主体 南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执法稽查大队

(4) 实施方案 保障 2024 年工作正常开展

(5) 实施周期 2024 年

(6) 年度预算安排 84600 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数量指标：自建房安全隐患发现率 95%

质量指标：隐患自建房拆除率 97%

实效指标：及时发现隐患自建房

成本指标：工作人员工资及公用经费

社会效益指标：生活水平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对城市可持续发展影响

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大于 97%

二、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赣州市南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执法稽查大队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1.49 万元，较上年减少 0.76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安排出国费用。

公务接待 1.49 万元，比上年减少 0.76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杜绝浪费。

公务用车运行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购置公务用车的计划。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3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 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五）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六）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三、部门涉及的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纳入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